

证券代码：300332

证券简称：天壕环境

公告编号：2021-029

债券代码：123092

债券简称：天壕转债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7,500万元（含）且不超过1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5.10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6）。

截至2021年4月5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已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已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公告回购进展情况，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已及时履行了回购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实施进展公告。

（三）截至2021年4月5日，本次回购期限届满，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21,380,9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91%，最高成交价为5.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5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06,939,136.82元（不含交易费用），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价格、数量、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符合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如公司拟继续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将另行履行审议与披露程序。

三、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事项未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回购股份实施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股份21,380,93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4291%。

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按照目前公司股本结构测算，预计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851,350	4.53%	61,232,284	6.9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40,349,509	95.47%	818,968,575	93.04%
三、股份总数	880,200,859	100.00%	880,200,859	100.00%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21年1月14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57,038,724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予以注销。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6日